西北师范大学 2020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 非定向协议书

| 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 | 国合同法》和国家 | 家研究生招生有关规定, |
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西北师范大学(甲方) | 召收 | _(乙方)为 2020 级 |
| 学院 | | 专业攻读博士学位研究 |
| 生,学习方式为全日制, | 学习期限三年, | 自 2020 年 9 月至 2023 年 |
| 6月,经双方协商一致, | 签定本协议。 | |

- 一、甲方按国家招生政策和相关规定负责录取丙方。如乙方符 合录取条件,方可录取。
- 二、学习期间,甲方负责乙方的培养、管理、毕业论文答辩、 学位授予和奖惩工作。如乙方因违反校规或未能通过学位论文答辩 等其他原因不能毕业或未能授予学位,责任由乙方自负。
- 三、培养期间, 乙方必须全脱产住校集中学习, 认真执行导师 拟订的培养计划, 遵守甲方各项研究生管理规定, 不得私自兼任任 何社会事务。
- 四、乙方须按时向甲方支付丙方培养费用和住宿费,学费标准10000元/年,住宿费1200元/年。
- 五、乙方报到注册时,须向甲方按上述收费标准交纳第一学年费用,持交费凭证到甲方报到注册。其余两学年费用分别于每学年开学时交纳,持交费凭证报到注册。如不按时交纳培养费,甲方有权停止对乙方的培养。
- 六、国家不负责安排就业,毕业时,甲方提出就业指导意见并 予推荐,乙方自主择业。
- 七、乙方户口(自主选择)、人事关系(含工资关系)和党团组织关系可于新生入校时一并迁至甲方,逾期甲方不再接收。

八、乙方的医疗费用由乙方自己承担。

九、本协议在甲、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,乙方毕业前有效。在有效期内,任何一方不执行本协议,分别情况承担以下责任:

- 1、甲方违约, 退还乙方支付的培养费并加付银行同期存款利息。
- 2、乙方违约,甲方停止对乙方的培养工作,取消其研究生资格及毕业论文答辩资格。

十、对执行本协议的争议如不能协商解决,任何一方可向兰州市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。

本协议一式两份, 甲、乙双方各执一份。

西北师范大学(甲方)负责人 签字(公章) 年 月 日

非定向研究生(乙方)

签字

年 月 日